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6 日上午 10:00 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在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闽江口工业区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汝捷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 8 名，实到董事 8 名。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表决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因公司 2020 年银行授信合同将在 2021 年内到期，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需继续向相关贷款银行申请 2021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报告如下：

同意继续向兴业银行福州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伍亿元（敞口 30,000 万

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可用于：一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保函、商票融资、低风险业务等授信业务。

同意继续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柒仟万元(敞口 7,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上述授信额度内容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开立信用证、国际贸易融资、固贷等授信业务。

同意继续向中信银行福州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叁亿元(敞口 3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上述授信额度内容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开立信用证、资金交易产品、国际贸易融资、固贷等授信业务。

同意继续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伍仟万元(敞口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具体业务品种和相关内容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的相关合同/协议为准。

同意继续向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乐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伍仟万元(敞口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内容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等授信业务。

同意继续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叁仟万元(敞口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可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其项下融资产品、进出口押汇、进出口代付、开立工程项下保函等授信业务。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杭州龙华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杭州龙华环境集成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龙华”)为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杭州龙华 56%的股权。

杭州龙华现为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杭州龙华的该笔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担保期限自担保事项发生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杭州龙华其他股东焦金龙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

杭州龙华向杭州仟金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供应链融资授信，公司为该笔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担保期限自担保事项发生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公司董事会审核后认为，杭州龙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杭州龙华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杭州龙华其他股东焦金龙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降低了公司本次担保的风险，因此同意公司为杭州龙华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对外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4、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震巽发展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福建雪人震巽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震巽发展”)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现为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震巽发展拟继续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震巽发展的该笔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担保期限自担保事项发生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公司董事会审核后认为，震巽发展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震巽发展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风险可控，因此同意公司为震巽发展向上述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担保对象震巽发展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对外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5、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雪人工程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福建雪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人工程”）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满足业务快速增长对日常运营资金的需求，雪人工程拟继续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雪人工程该笔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担保期限自担保事项发生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公司董事会审核后认为，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雪人工程业务快速增长对日常运营资金的需求，且雪人工程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风险可控，因此同意公司为雪人工程上述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担保对象雪人工程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对外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根据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及内部运作，根据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以及公司新拟定的《公司章程》，公司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及内部运作，根据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以及公司新拟定的《公司章程》，公司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星期二）14:00 时在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闽江口工业区洞江西路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6 日